

山西工程职业学院文件

工职院院〔2022〕43号

关于举办第八届山西工程职业学院 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

各教学系及相关部门:

根据《教育部关于举办第八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》(教高函〔2022〕2号)和《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第八届山西省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》(晋教高函〔2022〕18号)精神要求,我院拟定于2022年5月至6月上旬举办第八届山西工程职业学院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(以下简称大赛)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组织机构

本次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(以下简称组委会)

主任:宋军

副主任:蔡红新

委员：创新创业部、教务部、学工部、人事部、宣传部、团委、信息中心、教学科研中心及各教学系负责人
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创新创业部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1. 各教学系（部）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广泛动员学生、教师积极参与竞赛活动，深入挖掘校友资源，形成竞赛的群众性基础。

2. 各教学系（部）要精心培育参赛项目，对于进入省赛的项目团队，学校将进行重点支持、重点资助。

3. 各教学系（部）要根据常态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科学安排准备和参赛活动。

三、大赛赛道

本次大赛各赛道的具体参赛要求见《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第八届山西省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》（晋教高函〔2022〕18号）。

四、赛程安排

（一）报名（即日起至5月30日18:00）：各教学系（部）组织教师积极指导在校学生及符合条件的毕业生报名，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（网址：cy.ncss.cn）或微信公众号（名称为“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”或“中国互联网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”）任一方式进行报名。在服务网“资料下载”板块可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指导报名参赛，微信公众号可进行赛事咨询。

（二）6月2日前，各教学系（部）对本系（部）参赛项目进行审核并提交进入校赛项目名单。

（三）6月12日前，组委会组织专家对进入校赛的项目进行材

料评审，择优选拔项目进行院级决赛（进入院级决赛的项目需提交项目路演PPT及7分钟路演视频）。

（四）6月15日18:00前，学院根据省赛名额，按照院级决赛名次依次推荐获奖项目参加省级比赛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大赛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，分别占实际参赛项目数的10%、15%、20%，另设优秀组织奖和优秀导师奖，参照学院技能大赛相关规定给予奖励。

六、其他

本次大赛采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公布的《第八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评审规则》进行评审。

大赛校内联系人：王艳琴

电 话：13643472265

邮 箱：cxcybu@163.com

